


112年勞動影像工作坊

堅定

的力量



招生簡章

主辦單位 |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承辦單位 |  社團法人中華公共事務傳播發展學會
Chinese Association of Public Affairs Communication Development

*主辦單位保留變更活動權利，內容如有調整，請以活動網頁公告為準。

廣告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112年勞動影像工作坊」

堅定的力量-招生簡章

因應時代變遷，勞動方式與處境隨之不同，勞動議題也漸漸受到重視，我們走過了工業時代的集體揮汗，現正面臨著新時代的勞動多元化與社會變遷。各行各業工作者的實踐歷程與所思所得都很值得紀錄，近年來也越來越多透過推動勞動文史資料的典藏及保存的工作，持續發掘與推廣臺灣在地勞動歷史與文化。

「勞工」主題的各類作品與相關權益開始受到大眾關注，加上科技設備發達，只要一機在手，人人都是紀錄者，臺北市政府勞動局今年再度辦理勞動影像工作坊課程，並辦理作品競賽，鼓勵民眾紀錄勞動影像，讓社會重新認識各行各業的勞工生活與職場狀態。

本工作坊亦邀請多位勞動權益領域的專家學者，以及經驗豐富的紀錄片導演們，以深入淺出的教學，搭配輔導實作，規劃完整課程，從構思分鏡腳本，到拍出一部完整影片，讓有興趣記錄勞動影像的人們，能夠一起透過鏡頭，留下每位勞工們堅毅的精神以及在職場上的生命故事。

一、活動目的

為提升對勞動影像有興趣的大眾對影像處理的專業知能，並擴展其對勞動影像多元化的視野，規劃以影像工作坊形式，由學生、事業單位、工會等組隊參加，透過專業的講師講授影像攝製課程及1對1實地指導，引領團隊透過影像述說自己或他人的勞動故事，並辦理競賽及成果發表會，將成果推廣予社會大眾，達到推動勞動文化之目的。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公共事務傳播發展學會

三、報名須知

(一) 報名資格：

1. 對於勞動影像紀錄有興趣者之民眾、事業單位、工會團體。
2. 以組隊方式報名，每組成員至少3名，至多4名，成員均須年滿18歲，且其中1人須至少符合以下一項資格：
 - (1) 設籍於臺北
 - (2) 居住於臺北
 - (3) 就學於臺北
 - (4) 工作於臺北
3. 每人每組至多報名一次，同一單位限 1 組報名參加。

(二) 報名方式：

1. 一律採線上報名：<https://bit.ly/3mYLJZ4>
2.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5 月 24 日 (三) 23時 59分止。



(三) 報名文件不全者，經承辦單位通知限期補件修正，逾期不補正或補正不全者，均不受理報名。

(四) 承辦單位將以電子郵件通知是否報名成功，無論錄取與否皆會寄信通知，

112年6月2日 (五) 前如未收到通知，請洽詢承辦單位聯繫窗口：

workermovie001@gmail.com，電話：(02) 2236-9707。

(五) 為考量教學品質，本活動入選團隊以10組為限，如書面審查後有入選組別不克參與，請於112年6月5日 (一) 前來信告知，將由承辦單位依備取順序錄取。

(六) 錄取資格審查：邀請勞工權益及影視專業領域之專家組成評審團，就報名資料，以書面審查方式 (審查內容：參與動機、主題契合度、拍攝可行性)，選出至多10組團隊參與本工作坊，並由承辦單位以信件方式通知錄取結果。

(七) 相關時程：

1. 於勞動局「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 勞動臺北」臉書粉絲專頁 (網站連結：<https://bit.ly/41dYNIM>) 公告錄取名單：112年5月31日 (三)。
2. 團隊成果作品交件日期：112年8月14日 (一)。
3. 成果發表會：暫定於112年9月。

四、課程規劃與上課地點

(一) 課程規劃：

1. 課程全程免費（含專題工作坊之午餐）。
2. 工作坊分為二部分：
 - (1) 專題工作坊：以班級制方式授課。
 - (2) 實作輔導：每組配有一位輔導導師，輔導時間與地點由導師與學員雙方約定。
3. 各組團隊於實作輔導結束後，須於112年8月14日（一）前，以信件提供影片雲端連結方式，繳交至少12分鐘之團隊作品。
4. 為配合宣傳需要，每組團隊須提供工作側拍照及劇照至少各3張照片（解析度300dpi的jpg檔案）及團隊成員簡介等相關資料。

(二) 專題工作坊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授課講師
6/10 (六)	8:30-9:00	報到	無
	9:00-9:20	始業式	承辦單位
	9:20-10:50	工資與工時	黃詩婷
	10:50-11:00	休息時間	無
	11:00-12:30	職場安全衛生	王國華
	12:30-13:30	午餐時間	無
	13:30-15:00	職場災害救濟	林良榮
	15:00-15:10	休息時間	無
	15:10-16:40	勞工職涯發展	成之約
6/11 (日)	9:00-9:20	報到	無
	9:20-10:50	田野調查及主題發想(一)	王示衡
	10:50-11:00	休息時間	無
	11:00-12:30	田野調查及主題發想(二)	王示衡
	12:30-13:30	午餐時間	無
	13:30-15:00	分鏡敘事與分組討論(一)	王示衡
	15:00-15:10	休息時間	無
	15:10-16:40	分鏡敘事與分組討論(二)	王示衡
7/1 (六)	8:30-9:00	報到	無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授課講師
	9:00-10:30	版權應用	周逸濱
	10:30-10:40	休息時間	無
	10:40-12:10	訪談技巧	鄔凱雯
	12:10-13:10	午餐時間	無
	13:10-14:40	過音技巧	鄔凱雯
	14:40-14:50	休息時間	無
	14:50-16:20	分組練習	鄔凱雯
7/2 (日)	8:30-9:00	報到	無
	9:00-10:30	攝影技巧-手機 (一)	陳坤志
	10:30-10:40	休息時間	無
	10:40-12:10	攝影技巧-手機 (二)	陳坤志
	12:10-13:10	午餐時間	無
	13:10-14:40	攝影技巧-手機 (三)	陳坤志
	14:40-14:50	休息時間	無
	14:50-16:20	攝影技巧-手機 (四)	陳坤志
	16:20-16:30	休息時間	無
	16:30-18:00	攝影技巧-手機 (五)	陳坤志
7/8 (六)	8:30-9:00	報到	無
	9:00-10:30	攝影技巧-攝影器材 (一)	陳育陞
	10:30-10:40	休息時間	無
	10:40-12:10	攝影技巧-攝影器材 (二)	陳育陞
	12:10-13:10	午餐時間	無
	13:10-14:40	攝影技巧-攝影器材 (三)	陳育陞
	14:40-14:50	休息時間	無
	14:50-16:20	攝影技巧-攝影器材 (四)	陳育陞
	16:20-16:30	休息時間	無
	16:30-18:00	攝影技巧-攝影器材 (五)	陳育陞
7/9 (日)	8:30-9:00	報到	無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授課講師
	9:00-10:30	外拍練習 (一)	陳育陞
	10:30-10:40	休息時間	無
	10:40-12:10	外拍練習 (二)	陳育陞
	12:10-13:10	午餐時間	無
	13:10-14:40	外拍練習 (三)	陳育陞
	14:40-14:50	休息時間	無
	14:50-16:20	外拍練習 (四)	陳育陞
	16:20-16:30	休息時間	無
	16:30-18:00	外拍練習 (五)	陳育陞
7/15 (六)	8:30-9:00	報到	無
	9:00-10:30	剪輯技巧-初階 (一)	陳坤志
	10:30-10:40	休息時間	無
	10:40-12:10	剪輯技巧-初階 (二)	陳坤志
	12:10-13:10	午餐時間	無
	13:10-14:40	剪輯技巧-初階 (三)	陳坤志
	14:40-14:50	休息時間	無
	14:50-16:20	剪輯技巧-初階 (四)	陳坤志
	16:20-16:30	休息時間	無
	16:30-18:00	剪輯技巧-初階 (五)	陳坤志
7/16 (日)	8:30-9:00	報到	無
	9:00-10:30	剪輯技巧-進階 (一)	陳坤志
	10:30-10:40	休息時間	無
	10:40-12:10	剪輯技巧-進階 (二)	陳坤志
	12:10-13:10	午餐時間	無
	13:10-14:40	剪輯技巧-進階 (三)	陳坤志
	14:40-14:50	休息時間	無
	14:50-16:20	剪輯技巧-進階 (四)	陳坤志

(三) 實作輔導時間表：

由導師與團隊約定輔導時間與地點，每組總輔導時數為15小時。

日期	課程內容	說明
6/12-6/28	分鏡腳本討論	各組導師針對團隊已製作之分鏡腳本，討論內容及修改方向。
7/23-8/7	外拍指導	實際至拍攝現場指導團隊如何拍攝。
	拍攝素材討論	以團隊已拍攝好的素材，討論後續剪接方向。
	剪輯實務	透過實際操作並結合拍攝素材進行後製剪輯。
	綜合討論1	作品後製調整1 (初稿) & 交流討論。
	綜合討論2	作品後製調整2 (完稿) & 交流討論。

(四) 上課地點與交通方式：

1. 上課地點：臺北市政府第二行政中心勞工教室

地址：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6樓

2. 交通方式：

(1) 火車：搭乘至萬華火車站，至東棟出口後右轉，步行約3分鐘即到達。

(2) 捷運：搭乘至龍山寺站，往2號出口，步行約4分鐘即到達。

(3) 公車：搭乘1、201、205、229、231、234、242、245、260、263、264、265、49、527、601、62、624 等公車，至「龍山寺站」下車，步行約7分鐘可到達。



五、師資介紹

勞動議題課程



黃詩婷

威律法律事務所 律師

擅長領域：勞資爭議事件、藝術文創法律

經歷：威律法律事務所實習律師、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法律顧問、
全國律師聯合會第二屆文創、運動及娛樂法委員會委員



王國華

中國文化大學勞動暨人力資源學系系主任

擅長領域：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經歷：中國文化大學環安衛中心安全衛生組組長
中華民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協會「勞安論壇」主講人
新北市勞動議題研討會 與談人



林良榮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副教授

專長領域：勞動法、職業災害、集體勞資關係、社會法

經歷：台灣勞動法學會常務理事
勞動部勞工保險爭議審議會委員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連線常務理事



成之約

國立政治大學勞工研究所教授

專長領域：勞資關係、人力資源和勞動政策與立法

經歷：國立政治大學勞工研究所所長、國立空中大學客座副教授

版權應用



周逸濱

威律法律事務所 主持律師

經歷：新媒體暨影視音發展協會(NMEA)監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智慧財產權服務團講師

中央警察大學、銘傳大學兼任講師(智慧財產權法)

田野調查及主題發想

分鏡敘事與分組討論



王示衡

種種影像工作室 創辦人

勞動金像獎【阿和今日不放手】紀錄片 導演
國際三分鐘短片競賽評審團獎【搖晃的出巡】實驗紀錄 導演
外交部潮台灣銀獎【無人知曉的小農】紀錄片 導演
藝術紀錄片影展【人生映後坐談】紀錄片 導演

訪談及過音技巧&分組練習



鄔凱雯

台視新聞主播

2022 數位部產業署 公益創新徵案100啟動記者會 主持人
2022 行政院 傑出科技貢獻獎頒獎典禮 主持人
2023 數位部產業署 公益創新徵案100百案評選成果發表記者會 主持人
2023 經濟部 產業創新成果聯合頒獎典禮

攝影技巧-手機

剪輯技巧-初/進階



陳坤志

天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導演

2019年 移民署 新住民入國前輔導影片
2018年 劇情片【嫁娶】
2018年 北美館-藝術不在家Art In-depth Education

攝影技巧-攝影器材

外拍練習



陳育陞

《旅讀》雜誌 影音編輯

專長領域：雜誌圖文拍攝、撰寫、影音內容製作、空拍、人物形象、
空間、美食拍攝
經歷：《上報》、《料理台灣》特約攝影

實作輔導



陳志漢

舊視界文化藝術有限公司 導演

2021年院線紀錄片【回眸】導演
2021年院線紀錄片【文林銀行】導演



朱彥銘

紀錄片導演

2022【香傳鹿港】尋找彰化味微電影徵選 銅獎
2022【習巫之路】MATA台灣原住民族文化影視節 佳作
2022【蟲返山林】Monthly Film Festival Best Short Documentary



張緯誌

獨立紀錄片工作者

2016 農業紀錄片《白露》導演／攝影
2017 新北市紀錄片獎《三百萬分之一1/3millions》導演／攝影
2021 海洋紀錄片《去海裡拿東西的人》導演／攝影
2023 新北市紀錄片獎《龍兄虎弟》製片導演／攝影



林曉宣

紀錄片 導演/編導

2014年【他們的少女夢】導演
2009年【漂泊ING】導演(勞動金像獎)
2005年【神氣家族】導演



葉治君

果真影像工作室 負責人

2019年 桃園客家事務局短片培訓計畫競賽-陪拍導演
2012年 客家電視十三響客家青年築夢故事/編導
2005年 行政院客委會「客觀系列紀錄片」/編導

六、獎勵規則

- (一) 每組團隊參與工作坊課程期間，會在師資群的協助下完成一部作品。培訓完成後將舉辦成果發表會，並邀請勞工權益及影視專業領域之專家組成評審團，擇優選出優秀團隊作品，前3名團隊將分別獲頒3萬元、2萬元、1萬元禮券及獎狀，3組佳作團隊將各獲5,000元禮券及獎狀。
- (二) 專題工作坊上課期間，請假時數未超過1/5且共同完成小組作品者，將頒予個人結業證書。

七、注意事項

- (一) 課程全程免費，請於報名前留意課程表時間。請愛惜資源，勿隨意請假。
- (二) 課程規範：
 1. 入選團隊成員皆須配合參加承辦單位所安排之培訓課程，並由專業導師指導、陪拍，且不得拒絕導師檢核。
 2. 每堂課及每次實作輔導，每組均應至少有1/2組員出席，因故無法出席者，請於課程前或實作輔導前3日，來信承辦單位，收到承辦單位回覆後即完成請假程序。
 3. 每組團隊與實作輔導老師約定輔導時間與地點後，請於兩階段實作輔導開課前7日，由團隊代表人來信告知承辦單位與導師約定之日期與地點，已約好的時間請不要任意更動（如遇颱風等天災狀況則不在此列）。
- (三) 參賽同意暨著作權與智慧財產權聲明：
 1. 參賽作品需為本次培訓課程產製之作品，且未曾公開播放、獲得任何公開賽事獎項之作品。
 2. 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於本工作坊目的之範圍內，由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勞動局/社團法人中華公共事務傳播發展學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於本工作坊執行期間在國內（如獲獎，則永久使用，且不限國內）蒐集處理或利用。本工作坊結束後，學員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請求更正、刪除或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3. 學員及所屬團隊之影像作品及提案、成果文件及其必要公開資訊（影片腳本、講師或評審評語、團隊姓名、側拍花絮、指導花絮及成果發表會花絮及攝錄影等），其著作財產權屬學員所有。惟參與之學員需簽署授權書，授權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及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公共事務傳播發展學會）享有不限時間、地域、次數、非專屬、無償利用、並得再轉授權第三人利用之權利，包括重製權、公開口述權、公開播送權、公開上映權、公開演出權、公開傳輸權、公開展示權、改作權、編輯權及出租權。

4. 本課程及成果發表會期間將進行錄影及拍攝，其照片及影像供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後續教育推廣、勞動臺北臉書發布及成果紀錄使用，如不同意被拍攝，請勿報名。
 5. 如有徵用第三方之作品（如道具、配樂等）、已發表之文字、訪談或影像紀錄等，須由第三方簽具授權同意書，並同意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自繳交影片起不限時間、地域與次數，重製、編輯及發行等非營利性運用，主辦單位均不需另行通知或致酬。
- (四) 建議自備電腦、智慧型手機、數位相機或具攝影功能之影像記錄器材，可自行攜帶鏡頭、腳架、指向性麥克風、收音設備等其他攝影相關器材。如須借用器材，可依拍攝器材借用規定（詳見第八項）向配合之廠商租賃借用。
- (五) 專題工作坊課程免費提供午餐1人1份，請於「飲食習慣」欄目內勾選需求，無勾選者一律代為安排葷食。
- (六)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承辦單位保留修改、變更及解釋本活動辦法之權利，若有變動，承辦單位不另行通知，以活動頁面最新公告為準。

八、拍攝器材借用規定

- (一) 團隊因自有器材不敷使用時，得以小組為單位向本課程所建議或特約之廠商申請租賃本課程所指定或同級之器材設備。租借時請詳閱器材使用說明，使用過程須詳加注意。若因故損毀或遺失器材，需與廠商進行賠償，承辦單位將不予補貼，團隊須自行負擔。
- (二) 器材租賃之契約、責任既損害賠償辦法，由租借團隊與該廠商簽訂，並依該廠商之規定，負擔其契約責任。
- (三) 租賃所發生之費用由租賃團隊先行代支，團隊需向廠商索取附有承辦單位之統一編號（42309888）的發票單據，逕向承辦單位行政人員以實報實銷方式請款。
- (四) 租賃器材之款式、型號、數量，應依照本課程設計之建議租賃，每組以1次新臺幣2,100元、共計5次出班拍攝日為限。若團隊欲租賃不同款式與規格之設備或超出租賃次數，超額部分需由團隊自行負擔。

九、洽詢窗口

112年勞動影像工作坊小組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74號5樓

電話：02-2236-9707

E-mail：workermovie001@gmail.com

第1堂課程發放紙本，讓學員簽名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12年勞動影像工作坊 課程規範同意書

為確保參加臺北市政府勞動局「112年勞動影像工作坊」課程之學員上課權益，請詳閱以下課程相關規範，並於簽名欄位簽名，以保障自身相關權益。

一、課程規範：

1. 入選團隊成員皆須配合參加承辦單位所安排之培訓課程，並由專業導師指導、陪拍，且不得拒絕導師檢核。
2. 每堂課及每次實作輔導，每組均應至少有1/2組員出席，因故無法出席者，請於課程前或實作輔導前3日，來信承辦單位(workermovie001@gmail.com)，收到承辦單位回覆後即完成請假程序。
3. 每組團隊與實作輔導老師約定輔導時間與地點後，請於兩階段實作輔導開課前7日，由團隊代表人來信告知承辦單位與導師約定之日期與地點，已約好的時間請不要任意更動（如遇颱風等天災狀況則不在此列）。
4. 專題工作坊上課期間，請假時數未超過1/5且共同完成小組作品者，將頒予個人結業證書。

二、成果作品繳交規定：

1. 各組團隊於實作輔導結束後，須於112年8月14日（一）前，以信件提供影片雲端連結方式，繳交至少12分鐘之團隊作品。
2. 為配合宣傳需要，每組團隊須提供工作側拍照及劇照至少各3張照片（解析度300dpi的jpg檔案）及團隊成員簡介等相關資料。
3. 若各組團隊未於課程結束後如期繳交成果作品影片，將影響學員日後參加本局勞動教育課程之錄訓機會。

學員簽名：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第1堂課程發放紙本，讓學員簽名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12年勞動影像工作坊 個人資料
授權/取得使用同意書

為辦理/參加臺北市政府勞動局「112年勞動影像工作坊」之各項行政業務需要，本人同意提供貴局相關執行人員及承辦單位就個人資料授权使用，授權內容說明如下：

本人同意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及承辦單位使用姓名、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電話（手機）、地址、E-mail等資料，惟僅限使用於活動必要之範圍內。本人個資將採取安全妥適之保護措施，非經本人同意或法律規定外，不揭露於第三者或散佈，惟領取獎金者依檔案法及經費核銷等相關規定歸檔不受此限。

【立同意書人】

姓名：_____

電話（手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E-mail：_____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112年勞動影像工作坊 影片授權同意書

本團隊參加臺北市政府勞動局舉辦之「112年勞動影像工作坊」，保證參賽作品(片名) _____，係出於本團隊之原始創作，並無抄襲或模仿，亦未曾獲得其他單位獎項或補助，絕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若有涉及著作財產權之侵權及不法行為，本團隊願負擔相關之法律責任。

本團隊並同意下列相關著作權規範事項：

1. 參賽作品之影像著作權歸創作團隊所有，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擁有該影片之無償使用權，不限時間、地域與次數，使用於非營利目的重製(如將影片上傳至本活動Youtube頻道)、編輯與發行。
2. 參賽作品涉及相關著作財產權時，需自行取得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抵觸任何有關著作權之法令，一切法律責任由本團隊自行承擔，與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承辦單位無涉。
3. 本切結書若有未盡事宜或不明之處，依著作權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辦理。
4. 本團隊已了解活動簡章各項規範並取得全數團隊成員同意遵守競賽辦法及相關規範，由 _____(代表者)代為處理參賽後續相關事宜。
5. 本影片使用音樂來源為：
 - 自行創作
 - 使用免費下載創用 CC 授權音樂
來源： _____
 - 使用授權音樂 (如有使用本項，請附上授權證明正本)
授權單位： _____
 - 其他： _____

團隊代表：(簽章)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現居地址：(郵遞區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